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

JIANGXI COPPER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358)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九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西省貴溪市冶金大道15號舉行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藉以處理下列事項：

作為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一零年度董事會報告。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一零年度監事會報告。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一零年度經審核的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
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一零年度的利潤分配方案。
5. 分別聘請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二零一一年度國內核數師及國際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薪酬，及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執行董事與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簽立服務協議及任何其他相關文件。

6. 審議及批准取消《關於授予江西銅業高級管理人員股票增值權激勵計劃》(「股票增值權激勵計劃」)及制訂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一日寄發的通函中附錄一的《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長期激勵試點方案》(「長期激勵試點方案」)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就長期激勵試點方案作出並非重大性質的修改；向有關政府機構申請辦理審閱、註冊、存檔、批准及同意程序(如需要)；簽署、執行、修訂及完成須呈交有關政府機構、組織及個別人士的文件；並作出就取消股票增值權激勵計劃及制訂長期激勵試點方案而言視以為必要、適當或有利的所有行為、事宜及事情。
7. 審議及批准修訂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一日寄發的通函中附錄二的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就董事會議事規則作出並非重大性質的修改及全權酌情採取其認為就實行上述各項屬適合、權宜或適宜之一切行動、行為及事宜。

作為特別決議案：

8. 以特別決議案方式審議及批准以下決議案：

「動議

- (a) 在以下(c)及(d)限制下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公司法(「公司法」)以及中國其他適用的法規、規章(前者均不時作出修改)，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獲授一項無條件一般授權，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一次或多次按董事會釐定的條款及條件行使本公司所有權利，以配發及發行本公司新增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於行使其配發及發行股份權利時，董事會的權力包括(但不限於)：
 - (i) 確定將發行H股數目；
 - (ii) 確定新增H股發行價；
 - (iii) 確定發行新增H股的開始及結束日期；

- (iv) 確定將向現有股東發行新增H股的數目(如有)；
- (v) 作出或授予可能需行使該權利的要約、協議及認購權；
- (b) 於根據上文(a)段行使權利後，董事會可於有關期間內作出及授予要約、協議及認購權(有關要約、協議及認購權可能需要於有關期間屆滿後行使權力配發及發行H股)；
- (c) 董事會按根據上文(a)段授予的權力將配發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的H股總面值(不論是否根據行使認購權或其他方式配發或發行)(不包括任何根據公司法或本公司公司章程將資本公積金轉為資本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日期已發行H股總面值的20%；
- (d) 董事會於行使根據上文(a)段授予的授權時須(i)符合公司法、其他中國適用的法律法規、上市規則及本公司股份上市的相關地方的交易所及監管機構的法規(前者均不時作出修訂)及(ii)須獲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中國相關機構批准；
- (e)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之日起至下列三項情況為止(以最早者為準)期間：

- (i) 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起十二個月；
- (ii) 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及
- (iii) 股東大會通過特別決議案撤銷或更改根據本決議案給予的授權；

- (f) 董事會須獲有關機構批准並遵守公司法及其他適合的中國法律法規，增加本公司於行使按本決議案(a)段給予的授權而相應配發及發行的相關股份數目的註冊股本；
- (g) 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批准本公司擬發行的本公司股本中的H股上市及買賣，以及獲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H股發行的限制下，授權董事會修訂(如認為合適和必要)本公司公司章程，以反映倘行使根據(a)段授予的權力配發和發行新增H股，本公司股本結構的變動；
- (h) 授權任何兩名董事簽署必要的文件、完成必要的程序及採取必要的步驟，完成新增H股的配發、發行和上市。」

承董事會命
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李貽煌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一日
中國·江西省·貴溪市

附註：

- (i) 凡有權出席上述大會並有權表決的股東均可委託一位或多位人士作為其代理人，代表其出席大會並根據本公司章程投票。代理人不須為本公司股東。
- (ii) 代理人委任表格及若該代理人委任表格由他人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代表委託人簽署，經過公證之該等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的副本，必須最遲於會議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或指定投票時間二十四小時前交回本公司法定地址(倘為內資股股東的代理人委任表格)或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倘為H股股東的代理人委任表格)，方為有效。

- (iii) 股東或其代理人出席會議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 (iv)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九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九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v) 凡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九日(星期一)名列H股股東名冊的股東，均有權出席會議並於會上投票。
- (vi) 擬出席會議的股東，須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九日或以前將已填妥擬出席會議的回條交回本公司的法定地址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西省貴溪市冶金大道15號；回條可以專人送遞、郵寄或傳真方式(傳真號碼：(86) 701-3777013)送達。
- (vii)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九日(星期四)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收取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 (viii) 凡欲獲派上述末期股息而尚未登記過戶的H股股東，須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前，將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一併送達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號舖。
- (ix) 股東周年大會預計不超過半天，往返及食宿費由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的股東或其代理人自理。
- (x) 關於本通告第6及7項，有關長期激勵試點方案及董事會議事規則的詳情已載列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一日寄發予股東的通函的附錄內。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貽煌先生、李保民先生、高建民先生、梁青先生、甘成久先生、胡慶文先生及施嘉良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建常先生、涂書田先生、張蕊女士及高德柱先生。